

武穴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原中介机构情况

公司原审计机构是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公司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多年来的辛勤工作和良好服务表示衷心感谢。

二、变更情况

（一）变更原因：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同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布局 and 整体审计的需求，公司拟更换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相关服务协议已经正式签订。

（二）变更程序履行情况及其合法合规情况。

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新任中介机构的基本信息、执业资格、最近一年内被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情况，或者拟新聘中介机构的相关安排。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及发债企业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因此，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90676050Q

执行事务合伙人：梁春、杨雄

从业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基本介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 1985 年，是国内最具规模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是国内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上市审计资质的事务所，财政部大型会计师事务所集团化发展试点事务所。2011 年-2020 年，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公布《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前百家信息》中，大华连续十年业务收入位居行业前十，其中 2016-2018、2020 年度位列行业第八，内资所第四，始终在专业服务经济建设、智力支持资本市场的道路上阔步向前。大华也是大华国际会计公司在华的唯一协调和联络机构。

最近一年内被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情况：无。

（四）协议签署情况及约定的主要职责（如有）。

公司已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 2021 年度审计业务约定书，约定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公司编制的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



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并对财务报表的下列方面发表审计意见：（1）财务报表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2）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五）变更生效时间、新任中介机构履行职责起始日期。

此项变更自公司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 2021 年度审计业务约定书之日起生效，新任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 2021 年度审计业务约定书签订之日起履行职责。

三、移交办理情况

公司已与原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相关工作移交，已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 2021 年报审计业务约定书。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有关要求，积极做好沟通和移交工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规定完成相关审计工作。

本次审计机构变更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范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武穴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